

剑门巨星 30 万头生猪屠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专家意见

姓名	刘胤	工作单位	平武县水利局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手机号码	13608124473
专家库在库编号	CSZ-ST034		
<p>剑门巨星 30 万头生猪屠宰项目位于剑阁县普安工业园区内,属新建建设类项目。项目规划净用地面积 32265.79 平方米,规划总建筑面积 38847.97 平方米,主要建设待宰圈、屠宰车间、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区、危废暂存间、检疫房、火车转运场和消防水池及火腿加工车间、冻库、火腿晾晒场和综合楼,附设办公用房、食堂和宿舍,配套场地硬化、绿化面积给排水设施。</p> <p>项目总占地面积 3.23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主要为工业用地;土石方挖填总量 3.60 万立方米,其中挖方 1.80 万立方米,填方 1.80 万立方米,无余方;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466.31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3850 万元,其他投资 1650 万元;已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6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 10 个月。本项目属于补报水土保持方案。</p> <p>项目区地貌类型为丘陵地貌,属于西南紫色土区,位于嘉陵江及沱江中下游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p> <p>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设单位剑阁县剑门巨星生猪屠宰有限公司委托成都欣天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编制了《剑门巨星 30 万头生猪屠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经审核,《报告表》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文件的规定,可上报审批或报备。主要审核意见如下:</p> <p>一、项目概况</p> <p>(一)项目组成、工程布置及施工组织介绍基本清楚。</p> <p>(二)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流向介绍基本清楚。</p> <p>(三)项目及项目区概况介绍基本清楚。</p> <p>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p> <p>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基本合理,工程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工艺及方法评价基本可信,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评价与界定基本合理。</p> <p>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p> <p>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23 公顷,界定清楚。</p> <p>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p> <p>水土流失防治执行等级合理,目标基本可行。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符合规</p>			

范要求，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4%、未设置表土保护率、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7%。

五、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一) 将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区、施工场地区共 2 个一级区，分区基本合理。

(二)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等级、标准基本合理，措施体系布设较完整，满足相关规范的要求。分区防治措施布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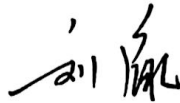
1.主体工程区：主体工程已实施了雨水管网、绿化覆土、土地整治、乔灌木绿化、洗车槽、临时沉砂池措施；方案新增了防雨布遮盖措施。

2.施工场地区：方案新增了土袋拦挡、防雨布遮盖措施

六、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原则、依据、方法符合规范要求，估算结果基本合理。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计征面积 32265.79 平方米，补偿费 41945.53 元。

签字：



2025 年 9 月 9 日